

# 温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2 年，市文广旅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市委、市政府相关工作要求，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扩大信息公开范围，加强工作透明度，全年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运行。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总体情况

1.基本情况：2022 年，我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文旅融合发展重点任务和社会公众关切的重点问题，及时对接浙江政务服务网、市政府网站信息公开页、财政信息页等，集合信息内容，简化公开程序，扩大公开路径，以市文广旅局网站为站点，展现全市文广旅政务信息服务能力新风采。

2.主动公开信息情况：2022 年，我局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319 条，内容包括：组织结构、通知公告、政策文件、政策解读、人事任免、标准规范、财政预决算、行政审批、文旅市场等；温州文化广电旅游局官网发布资讯共 2371 篇；2022 年温州文旅资讯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资讯 1343 篇，温州文旅资讯微博发布 1053 条，今日头条号、一点资讯号、抖音号及其他新媒体平台共发布 616 篇，官方全媒体平台总阅读量达 995 万次。

3.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2022年，我局受理依申请公开事项7件，按规定流程进行妥善处理和答复。

4.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2022年，我局未发生与本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的行政复议和诉讼案件。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4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0	0	0	0	0	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取得了一定进展，但也依然存在着一些问题：一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针对性更待加强；二是机关工作人员信息公开意识有待提升；三是针对信息公开的相关制度机制建设需要完善。

针对以上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2023年，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有关工作要求，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做好以下三方面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机制，明确政务公开专职机构及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和责任科室，及时、有效地组织对外公布。

二、明确职能分工。进一步细化明确职责分工，全面提高机关工作人员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回应关切的能力，及日常工作中文件公开的意识，实现政务公开的规范化、标准化。

三、完善考核监督机制。加强考核力度，切实把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单位绩效考核内容，把考核结果作为年内评先选优的重要依据；强化问责机制，对违反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规定的，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本机关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